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 年 5 月 12 日

發稿單位：政風室

連絡人：政風室主任洪茂盛

連絡電話：049-2242590#1217 編號：110-006

本院辦理國民法官法新制暨廉政宣導活動

本院為推廣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上路之「國民法官法」新制，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南投管理處林處長庚辛邀請，於 110 年 5 月 11 日上午至該處辦理「國民法官新制」專題講座，林處長期許藉此活動深化南投管理處同仁法治觀念及認識本國司法改革新制即「國民法官法」，並冀望參與的 95 名同仁成為種子教官，宣導法治及國民法官新制。

活動初始由本院訴訟輔導科以「認識法院」等法治教育影片揭開活動序幕，藉此與南投管理處同仁分享及增進對法院的認識。繼之，由本院政風室辦理「廉政宣導」，製以精美簡報介紹違背職務收受賄賂與不違背職務收受賄賂之異同，並舉破壞司法信譽之司法黃牛案例與在場同仁分享，期間並利用有獎徵答活動增加南投管理處同仁對法院組織、運作、程序、廉政宣導之參與度。

最後，重頭戲登場，由本院刑事庭林法官昱志講授「國民法官法」新制，透過生動活潑簡報、深入簡出之介紹，並佐以林法官自身辦案

經驗，使在場參與人士就國民法官之資格、選任方式、國民法官審理案件之類型、國民法官之權利、義務及相關內涵，國民法官新制與現行刑事訴訟法設計、法律原則之異同，均獲相當程度瞭解。



行政院農田水利署南投管理處林處長庚辛精神講話致詞情形



本院訴訟輔導科播放「認識法院」法治宣導影片情形



本院政風室進行廉政司法有獎徵答情形



本院刑事庭林法官昱志講授「國民法官法」新制情形